

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文件

中轻联工艺〔2023〕62号

关于举办2023年“百花杯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相关行业组织及工艺美术从业人员：

为弘扬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，鼓励广大工艺美术从业者追求卓越，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和中国工艺美术协会将举办“2023年‘百花杯’”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办单位

中国轻工业联合会

中国工艺美术协会

二、评选原则

继承传统、立足当代；总量控制、优中选优；客观公正、公平严谨；弘扬文化、引领行业

三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评选工作领导小组

评选工作领导小组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、中国工艺美术协会有关领导组成。领导小组全面负责“百花杯”评选的领导组织工

作，研究决定评选工作重大事项，协调解决评选工作中的重大问题。领导小组下设评选工作办公室、评审组、监督组。

（二）评选工作办公室

评选工作办公室由主办单位相关领导及有关人员组成，评选工作办公室负责日常事务与具体组织工作，以及评选工作领导小组重大决定的落实工作。

（三）评审组

评审组负责对参评作品进行现场评审和评分。

（四）监督组

监督组负责对评选全过程进行监督，受理有关举报和投诉，负责核查并提出处理意见。

四、申报、评选办法

（一）申报

1. “百花杯”评选申报作品范围为全品类工艺美术作品。申报作品的作者分为设计者和制作者，设计者1人，制作者不超过3人，超过3人时以团体名义申报。同一作者申报“百花杯”参评作品不超过2件。

2. 通过公众号(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)或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官网(<http://cace.cnlic.org.cn/>)或中国工艺美术协会网站(www.cnaca.org)报名，按照申报流程在线填写作者及作品相关信息，并上传作品图片，完成作品网上申报工作。作品申报时间为2023年4月17日至4月30日。

3. 参评作品须在5月26日-5月29日期间指定地点全天摆放，不能按要求摆放者视为自动放弃资格。

（二）评选

1. 奖项设置：设百花杯金奖、银奖、铜奖；
2. 评选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6 日至 28 日
3. 评选地点：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00 号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电话：

曹 宽： 010-68396344 13260308001

贾高峰： 010-68396342 13693565888

席 雯： 010-66013012 转 8024

李 臻： 010-68396342 18279237100

钱 靖： 010-68396344 17600457160

黄亚琨： 010-68396300 15910663508

Email 信箱：cace@cnlic.org.cn

